

广东省汕头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汕建交通[2008]1号

关于发布《交易中心招标代理发布招标公告操作指引》 的通知

各招标代理机构:

为进一步规范招标代理机构在法规指定媒体发布招标公告的操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确保招标公告在法规指定媒体的顺利发布,交易中心现制订、发布《交易中心招标代理在法规指定媒体发布招标公告操作指引》,自2008年10月1日起,凡在汕头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公开招标项目属于委托招标的,其招标公告在指定媒体发布的工作须由招标代理机构自行负责办理,交易中心不再承担除《粤建网》、《汕头建设网》以外的法规指定媒体招标公告的发布工作。

附件:《交易中心招标代理在法规指定媒体发布招标公告操作指引》



二〇〇八年九月十六日

主题词：城乡建设 招标投标 通知

抄送：汕头市建设局

汕头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2008年9月16日印发

校对人：林 林

(共印 30 份)

附件:

汕头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招标代理在法规指定媒体发布招标公告 操作指引

版本状态: CZZY-01-A/0

生效日期: 2008-10-1

(一) 适用客户:

招标代理机构

(二) 操作须知:

- 1、招标代理机构在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备案手续办理后，方可办理招标公告发布。
- 2、招标代理机构须按照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发布招标公告或资格预审公告；
- 3、招标代理机构必须指定专人跟踪落实网络及报刊媒体的发布工作，在指定媒体完成发布工作后及时向交易中心项目服务专员通报；
- 4、国家审批的本省项目和省审批的项目，除按规定在国家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外，还应当在省人民政府发展计划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
市、县审批的项目，除在省人民政府发展计划部门指定的媒体发布外，还可在所在市人民政府发展计划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
- 5、**国家指定的媒体：**《中国日报》、《中国经济导报》、《中国建设报》、《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国际招标项目的招标公告应在《中国日报》发布；
- 6、**省指定的媒体：**《南方日报》、《民营经济报》(原为《粤港信息报》)、《广东建设报》、《广东投资招商网》(<http://www.gdtzss.gov.cn>)；
- 8、若有关法律、法规及指定发布媒体对发布的预订时间、须提交的资料有新的规定或变更的，则届时招标代理机构须依据新的规定或指定发布媒体的要求提交，交易中心恕不另行通知。对招标代理不

按照新的规定或指定发布媒体的要求提交造成延误发布招标公告的，交易中心概不负责一切法律责任和赔偿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任何损失。

(三) 操作程序:

1、根据招标项目审批的级别，按照规定在指定媒体中选择发布媒体;

2、统一招标公告文本电子文档，招标代理机构凭 USB 密钥或登录 ID 号，登陆《汕头建设网》(www.stjs.gov.cn) 后，在招标公告栏目中点击“下载招标公告电子文档”，此时可下载项目的招标公告电子文档 (*.EXCEL 格式文件);

3、招标代理机构指定专人和指定媒体联系，预订发布版位，向发布媒体提交给媒体的材料:按照指定媒体许可的提交方式(如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

国家级媒体:

①招标公告文本(应当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主要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②招标代理机构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

③项目招标批准文件(复印件);

④其他要求提交的文件资料。

省级别媒体:

①招标公告文本(应当由招标代理机构的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人签名，并加盖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②项目招标核准文件(复印件);

③招标代理委托合同(复印件);

④其他要求提交的文件资料。

4、和发布媒体确认以下事项：

①所提交资料是否收到，资料清晰完整；

②确定最终发布公告的稿样；

③确定正式发布的时间；

④如何获取刊物、付费方式、开具发票等。

5、向交易中心项目服务专员告知公告发布的落实情况；

6、招标代理机构获取招标公告发布指定媒体的刊物后，提交复印件给交易中心项目服务专员，原件校验。

（四）操作依据：

1、《招标公告发布暂行办法》；

2、《印发广东省招标公告发布管理办法的通知》；

3、《关于指定发布招标公告媒体的通知》。

（五）各指定媒体联系方式：

1、《中国日报》：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15号

邮政编码：100029

电话总机：010-64995000

传真：010-64918377

电子邮箱：editor@chinadaily.com.cn

2、《中国经济导报》：

地址：北京市宣武区广安门内大街315号信息大厦B座

邮政编码：100053

电话总机: 010-63691996 63691250

传真: 010-63691260

电子信箱: cehnews@sina.com

3、《中国建设报》: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 8 号院 5 号楼 (信弘大厦) B 座 429

室

邮政编码: 100089

电话: 010-51701588

电子信箱: xxtgb@chinajsb.cn

4、《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网址: www.chinabidding.com.cn

电话: 010-82744233

传真: 010-88354985

电子邮箱: bid@chinabidding.com.cn

5、《南方日报》:

地址: 广州市广州大道中 289 号南方日报广告部 (广东省南方广告有限公司)

邮编: 510601

联系电话: 020-87376527、87373998 转 3010、3011

传真: 020-87375401、87379179

电子邮箱: gdnfgg@21cn.com

gdnfgg@nfdaily.cn

6、《民营经济报》:

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 733 号之一

邮编：510080

电话：020-87773115

传真：020-87754345

电子邮箱：yg733@tom.com

7、《广东建设报》:

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 733 号之一

邮编：510080

电话：020-83561017 87750217

传真：020-83552932

电子邮箱：jsb1986@21cn.net

8、《广东投资招商网》:

地址：广州市东风中路 350 号瑞兴大厦九楼

邮政编码：510040

电话：020-83484008

传真：020-83484459

电子信箱：gdivest@gd.gov.cn